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ST 全新

公告编号：2021—084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保留意见。

2. 拟聘任的会计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原聘任的会计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3. 变更会计事务所原因：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兴财光华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中兴财光华已知晓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同意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12-02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5)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6)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5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2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04 人。

(7)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6,376.52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30,996.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039.12 万元。

(8)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6 家、主要行业（按证监会行业分类）：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传输服务
C15	制造业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386.62 万元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 3 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序号	处理处罚类型	处理处罚机关	处理处罚决定文件号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影响目前
----	--------	--------	-----------	--------	--------

					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9号	2019年3月21日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25号	2020年2月21日	否
3	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10号	2020年11月19日	否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于龙斌，中国注册会计师，自1998年起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上市公司宝馨科技、协鑫集成、东华能源、天目药业等提供过年报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石峰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先后为东华能源、宝馨科技、北京文化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1999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3月开始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17家，挂牌公司1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包括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

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及审计机构提供的服务为基础，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共计 7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6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原聘任事务所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0 年度，中兴财光华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兴财光华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此期间中兴财光华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中兴财光华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表示由衷感谢。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与中兴财光华就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并确认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双方将积极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相关沟通及配合。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选聘出的中介机构具有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

同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同意公司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

经认真审阅董事会事前提交的《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等相关资料，并予以审核，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的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综上，我们同意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专业能力胜任，符合公司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聘任苏亚金诚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一届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78 万元。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一）董事会决议；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三）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